

中共秦安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 (秦安县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领导小组) 文件

秦农领组发〔2024〕1号

中共秦安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 (秦安县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领导小组) 关于下达天津市 2024 年东西部协作财政 援助资金项目计划的通知

各镇党委和人民政府，县直有关部门::

根据甘肃省农业农村厅、天津市东西部协作和支援合作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《关于下达天津市 2024 年东西部协作财政援助资金计划的通知》(甘农财发〔2024〕14号)文件精神，经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会议研究决定，现将 2024 年天津市东西部协作财政援助资金 5560 万元及镇级帮扶资金 150 万元项目计划随文下达，请尽快组织实施项目，切实发挥资金使用效益。

一是严格落实主体责任。各镇各部门要严格按照《甘肃省东

西部协作资金管理办法》规定，按照“谁管项目、谁用资金、谁负主责”的原则，切实履行资金使用管理的主体责任，科学制定项目实施方案，细化实化项目前期工作，按规定使用资金，按项目计划进行建设，按设计要求组织实施，按时完成项目建设任务。

二是加快项目实施进度。各项目实施单位要在保证质量的前提下，加快项目建设和资金支付进度，认真执行公告公示制度，确保在计划下达的期限内完成所有建设任务和资金支付。

三是加强资金使用管理。严格执行《甘肃省省级预算绩效管理办法》有关规定，科学设定评价标准和指标体系，落实事前绩效评估、绩效目标管理、绩效运行监控、绩效评价等各项要求，推动帮扶项目资金全过程绩效管理。严格执行国库集中支付管理和招投标等规章制度，切实履行业务指导和资金监管责任，确保资金安全高效使用。

附件：1. 天津市 2024 年东西部协作财政援助资金项目计划表
2. 津南区 2024 年东西部协作镇级帮扶资金项目计划表

中共秦安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
(秦安县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领导小组)

2024 年 4 月 29 日

抄送：省农业农村厅、省财政厅、市乡村振兴局、市财政局

中共秦安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

2024 年 4 月 29 日印发

天津市2024年东西部协作财政援助资金项目计划表

序号	项目名称	建设性质	建设起止年限	建设地点	建设内容及规模	投 资	绩效目标		项目主管单位	项目实施单位	备注
							项目效益	利益联结机制			
合 计											
一	产业发展					5560					
(一)	综合类产业项目					3336					
						2000					
1	秦安县物流集散枢纽建设	新建	2024.4-2024.11	西川镇宋峡村	投入资金1000万元，用于冷链物流产业园物流集散枢纽建设，新建物流钢架棚5100平方米，所形成的资产归西川镇安坪村、川口村、高堡村、姜湾村、李堡村、李洼村、牌楼村、神明川村、水沟村、宋场村、宋峡村、王堡村、王湾村、王峡村、吴川村、下王峡村、张城村、折桥村、郑桥村20个村集体所有，每村各50万元。	1000	进一步提高物流效率，降低物流成本，提高我县农产品市场竞争力，推动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，带动当地劳动力稳定就业。	形成的物业化资产归村集体所有，以折股量化或出租等方式由经营方经营管理，年村集体经济收益用于村级公益事业滚动发展、村内公益性项目建设和公共服务运行维护等。同时，积极吸纳当地劳动力就近就业，增加农民收入。	秦安县商务局	秦安县商务局	
2	秦安县何川智能制造和电子信息产业园建设	新建	2024.4-2024.11	兴园镇何川村	投入资金1000万元，用于何川智能制造和电子信息产业园建设，新建中小企业孵化中心1处，建筑面积2000平方米，实施产业园供水、电、暖、充电桩等配套设施，建成后引进企业入驻园区，所形成的资产归兴园镇蔡店村、蔡小村、丰乐村、凤山村、高坪村、何川村、康湾村、李山村、庙咀村、孙寨村、王坪村、王新村、蔚林村、邢泉村、邢湾村、腰崖村、朱顶村、赵湾村、郑川村20个村集体所有，每村各50万元。	1000	产业园建成后，引进企业入驻园区开展生产经营活动，可带动新型环保智能制造上下游相关产业链发展，推动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，并为当地提供大量就业岗位。	形成的物业化资产归村集体所有，以折股量化或出租等方式由经营方经营管理，年村集体经济收益用于村级公益事业滚动发展、村内公益性项目建设和公共服务运行维护等。同时，积极吸纳当地劳动力就近就业，增加农民收入。	秦安县工信局	秦安县工信局	
(二)	生产类项目					123.6					
3	安收镇安川村白脆瓜种植塑料大棚改造提升	新建	2024.4-2024.8	安收镇安川村	改造提升安川村白脆瓜种植塑料大棚42座，更换大棚塑料膜、架管、卷帘器、卡子等，每座0.3万元，投资12.6万元。	12.6	培育特色产业，辐射带动安收镇白脆瓜产业发展，促进农业提质增效，示范带动农民增收致富。	资产所有权归安川村村集体所有，以出租方式由经营方经营，壮大村集体经济，同时积极吸纳当地劳动力就近就业，增加农民收入。	秦安县农业农村局	安收镇人民政府	
4	秦安县作物育种试验基地建设	新建	2024.4-2024.11	陇城镇略阳村	新建试验基地防护设施1043.3米，建设蓄水池1座、机井1眼，并进行土地平整等。	46	通过项目实施，选育出一批适合本地区玉米新品种并推广种植，提高农业生产效益，助力农业产业升级。	通过项目实施，吸纳当地劳动力务工，增加农民收入。	秦安县农业农村局	秦安县农业农村局	
5	五营镇张堰村苗木繁育基地建设	新建	2024.4-2024.11	五营镇张堰村	依托张堰村已建成冬暖棚，建设花卉、蔬菜、瓜果苗木繁育基地1处，面积1000平方米，购置育苗床、永久性育苗盘各150套，并配套喷淋、补光灯、增压泵、储水桶等设施。	65	通过订单育苗方式，形成集约育苗、定植、销售一条龙产业链条，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。	资产所有权归张堰村村集体所有，以折股量化或出租等方式由经营方经营，同时吸纳当地劳动力就近就业，增加农民收入。	秦安县农业农村局	五营镇人民政府	
(三)	加工类项目					190					
6	郭嘉镇花椒初加工项目	新建	2024.4-2024.11	郭嘉镇邵咀村	引进泡粉、泡脚丸等花椒线次品初加工生产线1条，主要包括原料搅拌机、包装机、制丸机、打码机等设备10台，液体封装等全自动化生产设备3台，投资120万元。	120	进一步提高花椒附加值，推动花椒产业健康发展，有效增加农民收入。同时，带动当地脱贫人口稳定就业，增加务工收入。	形成的物业化资产归邵咀村村集体所有，以折股量化或出租等方式由经营方经营，壮大村集体经济，同时积极吸纳当地劳动力就近就业，增加农民收入。	秦安县农业农村局	郭嘉镇人民政府	
7	中山镇粮油加工车间建设	新建	2024.4-2024.11	中山镇蔚文村	在蔚文村新建粮油加工车间1处，购置大型磨面机1台、榨油机1台、粉碎机1台、包装机1台、真空机1台、运输车1辆。	70	通过项目实施，实现粮油加工一体化运营，提高村集体经济效益，带动当地发展杂粮种植，增加农民种植收入。	形成的物业化资产归蔚文村村集体所有，以折股量化或出租等方式由经营方经营，壮大村集体经济，同时积极吸纳当地劳动力就近就业，带动农民收入。	秦安县农业农村局	中山镇人民政府	

天津市2024年东西部协作财政援助资金项目计划表

序号	项目名称	建设性质	建设起止年限	建设地点	建设内容及规模	投资	绩效目标		项目主管单位	项目实施单位	备注
							项目效益	利益联结机制			
(四) 销售类项目											
8	农村电商物流服务	新建	2024.4-2024.11	泰安县	1. 在郭嘉等镇新建或改造20个村级商贸电商物流服务站，每个服务站按45%进行补贴，投资40万元；2. 对安伏等镇的140个行政村快递物流服务站实施改造提升，配备快速上下行所需硬件设备，在镇村电商站点配备直播设备，投资140万元；3. 邀请省内外农村特产知名带货主播、本土网红，为泰安蜜桃、白脆瓜等农村特产产品进行直播带货活动，进一步提升泰安农村特产的品牌影响力和市场竞争力，投资50万元。	230	进一步提升农村电商和物流服务水平，为农民提供更加便捷、高效的电商销售与物流服务，拓展农产品销售渠道，增加农民收入来源，推进农村经济发展。	通过项目实施，吸纳当地劳动力在电商物流服务站务工，增加农民收入。	泰安县商务局	泰安县商务局	
9	消费帮扶奖励	新建	2024.4-2024.11	泰安县	1. 对县内企业及合作社，销售本地农产品带动农民增收效果明显的给予奖励，落实奖励资金60万元，实现助农增收；2. 推进优质农产品网络销售，对农村产品网络销售物流运费上行按照1元-2元/单的标准进行补贴，投资200万元，解决农产品卖难问题。	260	促进全县农产品销售，提高泰安苹果、泰安蜜桃、泰安花椒等市场竞争力，增加农民收入，巩固脱贫攻坚成果。	通过项目实施，吸纳当地劳动力务工，增加农民收入。	泰安县商务局	泰安县商务局	
10	农村产品推介和项目对接洽谈	新建	2024.4-2024.11	泰安县	在天津、兰州等地举办泰安白脆瓜等农村特产推介会和项目对接洽谈会，通过宣传推介、现场展销、对接洽谈，提升泰安农村特产的品牌影响力和市场竞争力。	30	通过宣传推介、招商引资，助推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，提升泰安农产品影响力和市场竞争力，助推加快乡村振兴进程。		泰安县乡村振兴局	泰安县乡村振兴局	
(五) 配套基础设施项目											
11	产业路硬化	新建	2024.4-2024.11	安伏镇、云山镇、兴丰镇、院城镇	新建产业硬化路5.182公里，其中院城镇凤尾村0.6公里、常营村0.682公里，安伏镇杜岭村0.18公里，云山镇张湾村2.6公里，兴丰镇付寨村1.12公里，每公里投资68万元。吸纳当地群众参与项目建设，确保工程总投资的15%以上用于发放劳务报酬，促进农户增收。	352.4	切实解决院城镇凤尾村等5村农产品生产和生产资料运输难的问题，助推苹果花椒等特色产业发展，实现农户增收。	通过吸纳当地群众参与建设，确保工程总投资的15%以上用于发放劳务报酬，促进农户增收。	泰安县乡村振兴局	泰安县乡村振兴局	
(六) 科技支撑项目											
12	魏店镇苹果新品种引进及高效栽培模式示范推广	新建	2024.4-2024.12	魏店镇魏南、陈庄、吊川等村	在魏店镇魏南、陈庄、吊川等村推广苹果新品种100亩，示范高效栽培模式，从甘肃省农业科学院苹果研究所、山东烟台果树研究所等科研院所引进适宜本地栽培的普里奥、油桃、蟠桃等不同类型的早熟、中熟、晚熟新品种20个。	25	通过新品种、新技术示范推广，3年后进入初果期，第四年亩产量达到1000公斤以上，亩产值4000元以上，有效增加果农收入。		泰安县科学技术局	泰安县魏店镇农业技术推广中心	
13	泰安蜜桃冰点恒温储藏技术示范与应用	新建	2024.4-2024.12	刘坪镇	围绕刘坪镇泰安蜜桃冰点恒温智能气调库的运营，制定泰安蜜桃从采摘到冷藏、物流全生命周期溯源保鲜技术1套。采用大数据技术，根据泰安蜜桃不同成熟度，制定1套泰安蜜桃保鲜数据档案。邀请专家、技术人员举办各类培训，受训人员100人次。	30	通过项目实施，使泰安蜜桃保鲜期延长到15到30天，拉长销售期，增加泰安蜜桃附加值，有效增加农民收入。		泰安县科学技术局	泰安县果业技术指导站	
14	泰安县高海拔区域中药材种植示范	新建	2024.4-2024.12	中山镇郭某村	在中山镇郭某村建设中药材规范化示范基地60亩，辐射带动示范种植400亩。按照“统一品种、统一技术指导、统一产品供应、统一肥水管理、统一病虫害防治、统一技术标准、统一产品销售”办法进行规范化生产、销售，实行标准化生产，规模化经营。同时引进新优软冬花品种，结合测土配方施肥、病虫害综合防控等标准化配套技术进行试验、示范和推广，举办各类培训2期150人次。	25	通过项目实施，辐射推广周边村示范种植中药材400亩，不断提高产业化中药材生产水平，将周边镇村推广种植规范化，大幅增加农户种植收入。		泰安县科学技术局	泰安县博盛农业产业开发有限公司	
15	花牛苹果适宜采收标准及贮藏保鲜技术示范与应用	新建	2024.4-2024.12	安伏镇、五营镇、院城镇	制定泰安苹果5个以上不同海拔产区花牛苹果的采收标准及其适宜采收日期，形成花牛苹果周年贮藏保鲜综合技术1套，制订技术规范1项，确保花牛苹果冷藏保鲜标准达到10个月以上；举办各类培训5期100人次；累计保鲜处理花牛苹果3000吨以上。	20	通过示范应用集成技术，有效延长花牛苹果贮藏保鲜期，降低贮藏保鲜损耗率，进一步提升果品保鲜质量和效益。		泰安县科学技术局	泰安雪原果品有限责任公司、甘肃省农业科学院农产品贮藏加工研究所	

天津市2024年东西部协作财政援助资金项目计划表

序号	项目名称	建设性质	建设起止年限	建设地点	建设内容及规模	投资	绩效目标		项目主管单位	项目实施单位	备注
							项目效益	利益联结机制			
(七)	其他项目					50					
16	产业合作专项奖补项目	新建	2024. 4-2024. 11	秦安县	对在县域内开展投资活动, 促进当地经济发展、带动脱贫人口增收效果明显, 且符合条件的天津市引进企业, 落实专项奖补资金50万元。	50	鼓励支持东部引进企业持续健康运营, 推动县域经济发展, 带动更多脱贫农户稳定增收。	企业通过技术服务指导、产品代销、吸纳就业等方式, 带动农户增收。	秦安县农业农村局	秦安县农业农村局	
二	劳务协作					390					
17	乡村公益性岗位补助	新建	2024. 4-2024. 11	全县428村	在全县428个村设置卫生保洁员、道路养护员等村级公益性服务型岗位3493人, 按照0.8万元/人·年的标准发放补助。	294	安置脱贫户(含监测对象)劳动力, 确保其就近就业, 稳定提高收入,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。		秦安县人社局	秦安县公共就业与人才服务中心、各镇	
18	脱贫劳动力技能培训	新建	2024. 4-2024. 11	秦安县	开展脱贫劳动力(含监测对象)技能培训330人次, 其中培训养老护理员180人次, 人均培训费1000元; 培训果农150人次, 人均培训费1200元。	36	提高脱贫人口和监测对象自我发展能力, 带动农民增收致富。		秦安县人社局	秦安县劳务转移服务中心、各镇	
19	脱贫劳动力劳务奖补	新建	2024. 4-2024. 11	秦安县	对跨省稳定就业3个月以上脱贫劳动力(含监测对象)给予一次性交通补助, 共补助1000人, 人均补助600元。	60	提高脱贫人口和监测对象自我发展能力, 带动农民增收致富。		秦安县人社局	秦安县劳务转移服务中心、各镇	
三	教育医疗					470					
20	“互联网+医疗健康”五期项目	新建	2024. 4-2024. 11	王尹、王辅、郭嘉、兴国4镇	在王尹镇13个村卫生室配置云巡诊包13套, 远程一体机13台, 开通13个村卫生室的云系统供村民使用。在王尹镇卫生院配置智能终端一体机1套, 开通王尹镇卫生院云系统, 配置流动医院1套, 在市湾卫生院、郭嘉卫生院、郑川卫生院、古城卫生院、郭嘉卫生院分院配置DR及放射防护, 完善全县乡镇卫生院DR全覆盖。	370	通过互联网+大数据+共享医疗资源等新型人工智能技术, 有效提升乡镇村两级医疗机构的检验检测能力和诊疗水平, 充分利用互联网医疗大数据精准诊断疾病, 有效防止因病致贫、因病返贫, 将健康帮扶、家庭医生签约服务、国家公共卫生服务有效结合, 为有效巩固脱贫攻坚和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奠定基础。		秦安县卫健局	秦安县卫健局	
21	“组团式”医疗帮扶	新建	2024. 4-2024. 11	秦安县	1. 提升秦安县人民医院麻醉科建设, 购置麻醉机等设备, 投资45万元。2. 支持“组团式”帮扶医疗团队在秦安县开展帮扶活动, 投资5万元。	50	提高县人民医院医疗服务水平, 巩固健康帮扶成果。		秦安县卫健局	秦安县卫健局	
22	“组团式”教育帮扶	新建	2024. 4-2024. 11	秦安县	1. 改善秦安县四中教学基础设施条件, 采用铝合金门窗封闭教学楼开敞式楼道1000平方米; 改造厕所500平方米, 投资5万元。2. 支持“组团式”帮扶教育团队在秦安县开展帮扶活动, 投资5万元。	50	提高县四中教育教学水平, 巩固教育帮扶成果。		秦安县教育局	秦安县教育局	
四	残疾人帮扶					49					
23	困难重度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项目	新建	2024. 4-2024. 11	秦安县	为全县140户肢体、听力言语、视力困难重度残疾人家庭, 按照农户意愿和实际需求, 制定个性化改造方案, 组织实施改造, 便利他们的生活。户均补助3500元	49	通过对残疾人家庭进行无障碍改造, 大幅提升生活便利程度, 提高残疾人满意度。		秦安县残联	秦安县残联	

天津市2024年东西部协作财政援助资金项目计划表

序号	项目名称	建设性质	建设起止年限	建设地点	建设内容及规模	投 资	绩效目标		项目主管单位	项目实施单位	备注	
							项目效益	利益联结机制				
五	和美乡村建设											
24	五营镇陈峡村东西部协作示范村建设	续建	2024.4-2024.11	秦安县五营镇陈峡村	继续实施示范村建设，拆除村庄残垣断壁500米，实施人居环境整治工程；发展乡村旅游，硬化垂钓基地道路350米，新建露营地1处400平米，对改造的7口窑洞进行内部提升。	600						
25	兴国镇高坪村“和美乡村”建设	新建	2024.4-2024.11	秦安县兴国镇高坪村	发展乡村旅游，改造农家乐500平方米；完善基础设施，铺设村内排水管网1300米，对村内道路铺油2000平方米；实施人居环境整治工程，拆除村庄残垣断壁等。	150		加快乡村旅游产业发展，带动群众持续增收；改善基础设施条件和人居环境水平，推动乡村全面振兴。	秦安县乡村振兴局	五营镇人民政府		
26	郭嘉镇西山村“和美乡村”建设	新建	2024.4-2024.11	秦安县郭嘉镇西山村	实施老果园改造提升460亩；安装太阳能路灯60盏，新建排水渠205米；村文化广场硬化1080平方米，并铺设蓝绿场地彩色地垫，配备健身器材；实施人居环境整治工程，拆除村庄残垣断壁，建设垃圾收集房，开展垃圾清运。	150		推进乡村旅游产业快速发展，促进产业融合，改善人居环境，增加群众收入，进一步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，推动乡村全面振兴。	秦安县乡村振兴局	兴国镇人民政府		
27	中山镇河湾村“和美乡村”建设	新建	2024.4-2024.11	秦安县中山镇河湾村	新建村文化广场2处700平方米，修建河堤550米，安装太阳能路灯50盏；改造提升蔬菜种植塑料大棚20座；实施人居环境整治工程，拆除村庄残垣断壁，进行绿化美化等。	150		加强产业帮扶，努力增加群众收入，持续巩固脱贫攻坚成果；改善基础设施条件，不断增强群众的获得感、幸福感。	秦安县乡村振兴局	郭嘉镇人民政府		
六	基础设施建设											
28	小巷道硬化	新建	2024.4-2024.11	叶堡镇东升村、刘坪镇大湾村	在叶堡镇东升村实施小巷道硬化37500平方米，在刘坪镇大湾村实施小巷道硬化11000平方米，每平方米补助100元，投资485万元。	485		持续巩固脱贫攻坚成果，改善基础设施条件，带动产业发展和人居环境整体水平提升，推动乡村全面振兴。	秦安县乡村振兴局	中山镇人民政府		
七	其他					230						
29	电商人才培养	新建	2024.4-2024.11	秦安县17镇	1.在全县范围内选拔热爱电商、有直播基础的新农人，进行集中培训，培训200人次，人均培训费用1400元，投资28万元；2.在安伏、郭嘉等镇开展农村电商实用技术培训550人次，培养一批农村电商新农人、人均培训费用400元，投资22万元。	50		有效改善群众生产生活条件和人居环境，切实解决行路难的问题。	秦安县乡村振兴局	秦安县乡村振兴局		
30	防返贫保险项目	新建	2024.4-2024.11	秦安县428村	对全县0.39万户1.7万人监测对象(包括脱贫不稳定人口、边缘易致贫人口、突发严重困难人口)购买防返贫保险，每人保费100元。	170		提高广大农民和电商从业人员学习运用电商新业态，带动农特产品的销售，支持返乡青年创业，助力乡村振兴。	秦安县商务局	秦安县商务局		
31	项目绩效评价管理	新建	2024.4-2024.11	秦安县	通过政府购买服务的方式，对2024年度东西部协作财政援助资金进行绩效评价。	10		从源头上有效预防“三类户”因病、因灾、因学、因意外事故等原因致使家庭支出过大，严重影响其生产生活而出现致贫返贫风险。	秦安县乡村振兴局	秦安县乡村振兴局		

附件2:

津南区2024年东西部协作镇级帮扶资金项目计划表

序号	项目名称	建设性质	建设起止年限	建设地点	建设内容及规模	投资	绩效目标		项目主管单位	项目实施单位	备注
合 计							150	项目效益	利益联结机制		
一	产业发展					100					
1	兴国镇凤山村蔬菜产业园配套设施建设	新建	2024.4-2024.11	秦安县兴国镇凤山村	新修产业路1500米，排水渠480米，板涵4座，机井1眼，100立方米蓄水池1座。	50	加强产业帮扶，努力增加群众收入，持续巩固脱贫攻坚成果。	通过项目实施，吸纳当地劳动力务工，增加农民收入。	秦安县乡村振兴局	兴国镇人民政府	
2	刘坪镇秦洼村旅游产业路改造	新建	2024.4-2024.11	秦安县刘坪镇秦洼村	依托刘坪镇万亩桃园发展乡村旅游，改造旅游产业路12000平方米，带动群众通过发展乡村旅游增收。	50	加快乡村旅游产业发展，带动群众持续增收，推动乡村全面振兴。	通过项目实施，吸纳当地劳动力务工，增加农民收入。	秦安县乡村振兴局	刘坪镇人民政府	
二	乡村建设					50					
3	陇城镇许墩村人居环境整治	新建	2024.4-2024.8	陇城镇许墩村	拆除村庄残垣断壁350米，拆除危房800平方米；新建防护墙350米，改造柴草厂1处；清理生活及建筑垃圾800立方米。	50	有效改善群众生产生活条件和人居环境，不断增强群众的获得感、幸福感。		秦安县乡村振兴局	陇城镇人民政府	

